

通告編號：24-371(T01)
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
課外活動組

【校內活動家長通告】

本校訓育組 將舉辦以下活動，該活動資料詳列於下，敬希細閱並填妥回條由 貴子弟
交回負責老師，以便遵照辦理。

又本信函需加蓋校印方為有效。

活動資料：

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活動名稱 | 元朗警署防止罪案科「防騙講座」(中一及中二級) |
| 日期 | 2025-04-28 |
| 地點 | 本校禮堂 |
| 時間 | 下午3時45分 至 下午4時30分 |
| 負責老師 | 譚仲偉 / 郭欣欣 / 林灝 / 謝凱燊 |
| 備註 | |

假若活動當日天文台懸掛八號或以上風球，或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教育局宣佈停課，有關活動將予取消。

特此通告

貴家長
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

二零二五年四月二日

--<

通告編號：24-371(T01)

【校內活動家長通知書】回 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獲知敝子弟參加 貴校 訓育組於本校禮堂舉行之元朗警署防止罪案科「防騙講座」(中一及中二級)，本人當囑咐敝子弟遵從老師指導並準時出席。

此覆
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

家長簽署： _____

學生姓名： _____

班別： _____ 班號： _____

二零二五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此欄由負責老師填寫：

請同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六日或之前將回條交給 班主任。